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刊發、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除非證券已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並符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否則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證券亦不得(1)因獲豁免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而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及(2)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S規例。證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H股前應閱覽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24年3月2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亦不會根據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代表包銷商在香港或其他地方的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許可的範圍內超額分配股份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按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能釐定的方式以該等人士可能釐定的數額將H股市價穩定或維持在該等人士可能釐定的價格，並高於原本可能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a)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以穩定價格操作人合理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形式全權酌情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即2024年4月24日（星期三））內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即將自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4年4月24日（星期三））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H股需求及H股價格或會因而下跌。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在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發生後，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並即時生效。

# LianLian 连连

Lianlian DigiTech Co., Ltd.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55,920,000股H股(視乎發售量調整選擇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5,592,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選擇權行使與否而定)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50,328,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選擇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0.95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股份代號：2598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J.P.Morgan  
摩根大通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字母順序)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按字母順序)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發售量調整選擇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H股及由內資股轉換而來的H股)上市及買賣。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於香港在聯交所買賣。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本公司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本公司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印刷本。

招股章程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lianlian.com](http://www.lianlian.com) 登載。如您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您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您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 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提出網上申請；或
- (2)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方式提出申請及通過指示您的經紀或託管商（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您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您提出申請。

本公司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內容與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印刷本內容相同。

如您為中介人、經紀或代理人，務請您提示顧客、客戶或委託人（視情況而定）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關於您可以電子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您通過白表eIPO服務及電子認購指示向香港結算申請的股數必須至少為5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為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

如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請參照下表計算就所選股份數目應付的金額。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全數支付相關的應付金額。

如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您須按您的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按適用的香港法例及規定確定）預先支付申請款項。

### 可供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繳款項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500	5,530.22	6,000	66,362.58	40,000	442,417.24	450,000	4,977,193.83
1,000	11,060.44	7,000	77,423.01	45,000	497,719.38	500,000	5,530,215.38
1,500	16,590.64	8,000	88,483.45	50,000	553,021.53	600,000	6,636,258.46
2,000	22,120.86	9,000	99,543.88	100,000	1,106,043.08	700,000	7,742,301.53
2,500	27,651.08	10,000	110,604.31	150,000	1,659,064.61	800,000	8,848,344.60
3,000	33,181.30	15,000	165,906.46	200,000	2,212,086.16	900,000	9,954,387.68
3,500	38,711.51	20,000	221,208.61	250,000	2,765,107.69	1,000,000	11,060,430.76
4,000	44,241.72	25,000	276,510.77	300,000	3,318,129.23	1,500,000	16,590,646.13
4,500	49,771.93	30,000	331,812.92	350,000	3,871,150.77	2,000,000	22,120,861.50
5,000	55,302.15	35,000	387,115.07	400,000	4,424,172.30	2,796,000 <sup>(1)</sup>	30,924,964.38

(1) 您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

(2) 應繳款項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您的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支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支付予聯交所（證監會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證監會收取；而會財局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表會財局收取）。

申請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5,592,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選擇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0%）；及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50,328,0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選擇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0%）。

誠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選擇權行使與否而定。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擁有發售量調整選擇權，據此，本公司可按發售價發行及配發額外最多合共8,380,000股H股。發售量調整選擇權讓本公司能夠靈活增加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購買的發售股份數目，以滿足額外的市場需求（如有）。本公司可在與整體協調人及聯席保薦人磋商後於定價日或之前行使發售量調整選擇權，發售量調整選擇權將於訂立國際包銷協議及定價協議後屆滿。

具體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八項應用指引及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指南」）第4.14章的規定，發售股份可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根據指南，若並非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回補機制進行重新分配，則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1,184,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兩倍），而最終發售價將定為招股章程所述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0.21港元）。

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國際包銷商將有權（該權利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即2024年4月24日（星期三））內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發行額外最多8,380,000股H股（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5.0%（假設發售量調整選擇權完全未獲行使）），或額外最多9,645,000股H股（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5.0%（假設發售量調整選擇權獲悉數行使）），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若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ianlian.com>)刊發公告。

## 定價

除非另行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10.95港元，並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0.21港元（詳情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必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0.95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即每手500股H股合共5,530.22港元，若發售價最終釐定為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0.95港元，則可予退還多繳股款。謹請有意投資者留意，於定價日確定的發售價或會（但預期不會）低於招股章程中所列最低發售價。

##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2024年3月20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ttp://www.eipo.com) 使用  
白表eIPO服務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 .....2024年3月25日（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 .....2024年3月25日（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支付轉賬完成  
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2024年3月25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若您指示您的經紀或託管商（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表您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您應聯絡您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相關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截止時間（該等時間可能與上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 .....2024年3月25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2024年3月26日（星期二）

在本公司網站 [www.lianlian.com](http://www.lianlian.com) 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有關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  
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 .....2024年3月27日（星期三）  
或之前

通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B.公佈結果」一節所述多種渠道

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 2024年3月27日(星期三)起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可

於 [www.iporeresults.com.hk](http://www.iporeresults.com.hk)

(或：[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http://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詢 ..... 2024年3月27日(星期三)

下午十一時正至

2024年4月2日(星期二)

午夜十二時正

發送就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所涉及的H股股票或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2024年3月27日(星期三)

或之前

發送／領取就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獲

接納申請(若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起初

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如適用)

或未獲接納申請所涉及的白表電子

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

或之前

預期H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附註：

(1)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當地日期及時間。

## 交收

若聯交所批准本公司H股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H股於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或香港結算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交收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由於交收安排可能影響投資者的權利及權益，彼等應就相關安排的詳情尋求彼等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 電子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期將於香港時間**2024年3月2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4年3月25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結束。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申請渠道	平台	投資者對象	申請時間
白表eIPO服務	<a href="http://www.eipo.com.hk">www.eipo.com.hk</a>	擬收取實體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您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香港時間2024年3月2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2024年3月25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香港時間2024年3月25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結算EIPO渠道	您的經紀或託管商（須是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按您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為提交EIPO申請。	不擬收取實體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您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票賬戶。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最後期限，經紀和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請向您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白表eIPO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您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期方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於2024年3月27日(星期三)在本公司網站[www.lianlian.com](http://www.lianlia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公佈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公司註冊證書號碼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詢。

如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如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已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10.95港元(不包括申請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的條件並無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僅在全球發售於香港時間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該時間生效。投資者如按照公開的分配詳情或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將於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H股將以每手買賣單位500股H股進行買賣且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2598。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lianlian.com](http://www.lianlia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章徵宇

香港，2024年3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章徵宇先生(董事長)、辛潔先生、薛強軍先生、朱曉松先生及王愚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CHUN Chang先生、黃志堅先生及林蘭芬女士。